

古城春妝

冯家会 著

©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古城春秋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古城春秋/冯家会 著·(飞鸟文丛/汪兆骞主编)

北京:国际文化出版公司,1998.9

ISBN 7-80105-625-6 I·古…

II.冯… III.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I2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8) 第 48325 号

◎古城春秋

主 编:汪兆骞

著 者:冯家会

封面题字:崔发昌

插 图:赵玉阳

策划编辑:夏子华

责任编辑:李正堂

封面设计:刘鹏飞 赵玉阳

版式设计:傅 实

责任校对:冷会冰

出版发行: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地 址:北京安定门内大街 40 号 邮编:100009

电话:64010835 65769343

经 销:新华书店发行所

排 版:北京伯乐文学研究所电子图像制作部

印 刷:北京南方印刷厂

字 数:215 千字

印 张:10

印 数:00001-10000

开 本:850×1168 毫米 1/32

版 次:1998 年 9 月北京第一版第一次印刷

书 号:ISBN 7-80105-625-6/G·202

定 价:精装 36.80 元

平装 29.80 元



作者(右一)与记者合影



作者(右一)在市人大分组讨论会上

序

◇王振泰

《古城春秋》，十年酝酿，三易其稿，终于问世了。身兼辽宁大石桥市林业局党、政一把手，爱人又体弱多病，作者冯家会系党务、政务、家务、俗务于一身，而能百忙抽暇，刻苦创作，实属难能可贵。小说一至三稿，笔者皆有幸为第一读者。阅读过程中，忍不住时哭时笑，至少落泪五次，笑则无数。应该说，作品有着无可争辩的艺术感染力。

一

冯家会，号山野圭人，1947年4月24日生于辽宁省大石桥市汤池镇汤池村。他十一岁丧母，十三岁丧父，是姐姐把他抚养大的。由于自持力强，姐教又严，孤儿经历不但没有扭曲性格，反而愈加使其坚强，使他自幼形成超人的自立能力，思想和品质都提早成熟，十七岁便加入了中国共产党。他先后任小队会计，大队团总支书记、党支部副书记，公社团委副书记、党委副书记，镇长、镇党委书记，市计划委员会副主任，林业局长兼书记。他当过农民、木匠、养路工，继而从事党、政领导工作，积累了一个作家应有的宝贵而丰富的素材储备。

家会为人不媚上，不傲下，尊敬师长，团结同志，与人为

善，平易近人。他历来主张光明正大，最忌背后捅咕甚至整人。他声色俱厉地批评了同志，次日却像没事似地照样平等、友好地对待人，使人心悦诚服地乐于接受批评，改正错误。这是领导干部难能而可贵的修养和品质。平时，他乐于助人，有求必应。为别人办了好事，他往往过后就忘；别人有利于己的事，却永不忘怀，终生图报。这种品格，举市公认。

更可贵的是，他自幼嗜书如命。爱看书，爱听故事，爱作诗，爱讲幽默和笑话。身为一级负责干部，仍然爱好不减，笔耕不辍。时间则海绵挤水式地从夜间睡眠挤一点、午睡挤一点、星期假日挤一点，并充分利用枕上、厕上、车上的“三上”时间，用以构思和创作。多年来，主编《汤池镇志》之外，他先后在《营口日报》、《诗钟报》、《金牛山科技报》、《蟠龙》、《辽河》、《长白山诗词》等报刊上发表通讯、报告文学、小说、科技论文三百余篇，并发表了不少诗词、楹联。科技论文1984年荣获省政府奖励，还荣获过“望儿山楹联创作大赛”一等奖。现为中华诗词学会会员，华夏诗钟社社员，营口市诗词学会理事，营口市楹联学会理事，大石桥市诗联学会常务会长。

二

长篇小说《古城春秋》，作者于1997年在鞍钢千山疗养院疗养期间写成初稿，暂名《苦儿的一生》。当年底形成的二稿更名为《清河作证》。今年冒着炎夏酷暑最后改定，总共二十余万字。

小说以辽南一座古城为背景，以世代生活在古城中的苦儿一家的苦难遭遇为铺垫，以主人公苦儿五十年经历为主线，用现代写实主义手法，生动地再现了辽南古城整整一个世纪的历史，特别是集中展示了近五十年激动人心的社会、政治、经济和文化等方面的变迁。既有历史的恢宏特写，又有文化的深层意蕴。其中，详尽地记述了旧中国广大劳动人民的苦难生涯，苦儿不幸的童年遭遇；热情地讴歌了山区百姓勤劳、朴实、善良的本质，老一代革命干部艰苦朴素、大公无私的优良传统与美德；有力地鞭笞了乡村恶棍的丑恶嘴脸，贪官污吏的可耻行径和社会上的各种不正之风。书中不仅全面、生动地反映了辽南民俗风情、地方风貌，而且通过不同历史时期、不同家庭遭遇，表现了人间的悲欢离合和苦辣酸甜。还透过一些家庭悲剧，揭示了“情是一把剑，杀人看不见”的深邃哲理。更通过对人们富裕后心态与变化的深入挖掘和形象描绘，告诫人们富后不能忘记过去，不能忘记党和国家。

小说情节生动、形象鲜明，不仅得力于作家的丰富积累，也源于他的超人智慧和诙谐风格。关于“小鬼子”一说的精辟创见，以及一口气罗列“大喜酒”等二十一种人情酒等生动细节描写，都令人在拍案叫绝之余收到教益。

如同贾宝玉既有原型又非曹雪芹，保尔·柯察金既有作者的影子又非奥斯特洛夫斯基一样，小说主人公苦儿既源于作者经历，又不是冯家会，而是整整一个时代那一类型人的典型代表。苦儿是在苦水中泡大的。他受过穷，吃过苦，在风云莫测的社会环境中遭逢过坏蛋，也遇到过好人。由于洞悉底层人的喜怒哀乐，他当了干部之后，善于体贴人、尊重人、关心人，

对于受迫害的中学校长，也难能可贵地寄予满腔同情。自己参与割资本主义尾巴，扒人家房子等等，事后都能自觉反省，引为教训。这都是党的干部难能可贵的优秀品质。也正是这一切，使主人公的形象显得更加真实、生动而丰满。

书中有苦有甜，有悲有乐，有恨有爱，熔真实性、哲理性、知识性、趣味性于一炉，值得一读。也希望并且相信，凭着扎实丰厚的生活功底，凭着锲而不舍的顽强毅力，凭着越写越熟练顺手的笔，作家在未来的岁月中，定会写出更多更好的作品。

1998年8月15日

于鞍山敬孔斋

目 录

序	王振泰 1
第一章 苦命的妈妈	1
第二章 不幸的童年	21
第三章 我恨极了	47
第四章 难忘的好人	63
第五章 心宽的人	75
第六章 栾大爷捉鬼	83
第七章 耿直从来不吃香	93
第八章 女人既可爱,又可恨	109
第九章 看不懂的情书	133
第十章 疯狂的年代	145
第十一章 五爷身上笑话多	173
第十二章 红尘滚滚	181
第十三章 升迁梦	207
第十四章 恩姐情深	2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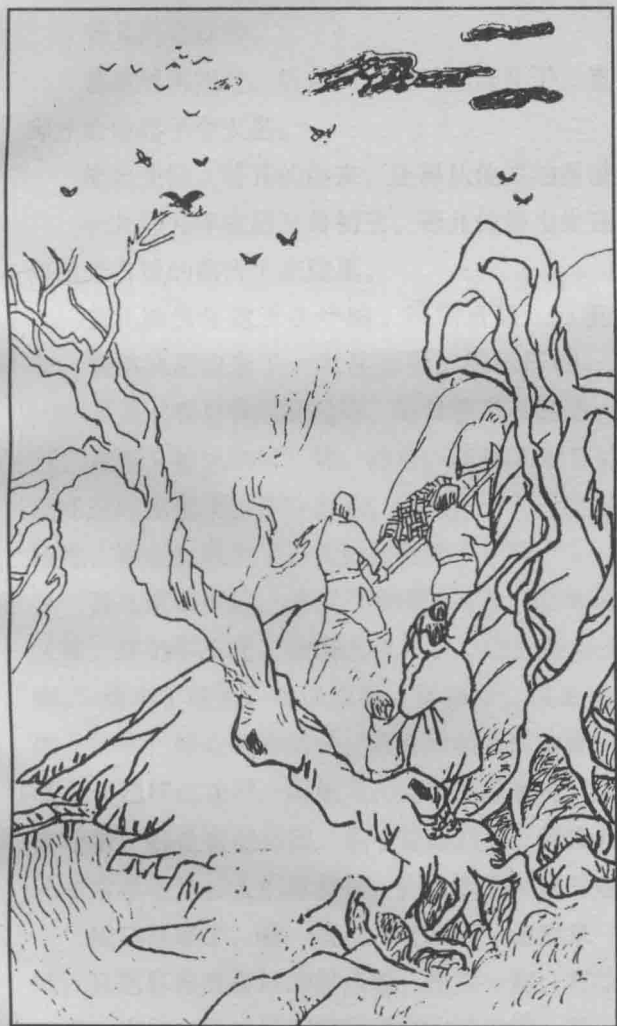
2 古城春秋

第十五章	南游记	229
第十六章	进城难	243
第十七章	一盃孤坟	259
第十八章	一口古井	277
第十九章	竺二爷学雷锋	289
第二十章	苦乐年华	305

后 记	319
-----------	-----

第一章

苦命的媽



苦儿的命好苦。

他最早叫兜柱，后来妈妈又叫他苦儿了。直到上学了，老师才给他起了个大名。

提起兜柱、苦儿的由来，还得从他娘的身世说起。

一九〇九年农历三月初三，苦儿他娘出生在关外龙山县清河镇老古城的曲氏大家庭里。

苦儿娘出生这天头半晌，风和日丽，万里无云。临近中午，突然从南边来了一大片云彩，黑压压的，又刮起了大风……真是“春日春风有时好，春日春风有时恶。不得春风花不开，花开又被风吹落”呀。接着，雨哗哗地下了起来。苦儿娘就在这时出生了。不一会儿，雨就停了，天空出现了彩虹。渐渐地，彩虹也消失了，大地又恢复了平静。

苦儿娘出生后，三天三夜啼哭不止，怎么也哄不好。又抓又挠，连奶都不吃。全家人急坏了。接生婆却说：“这孩子没病。”请来了医生，也说没病。怪事了，什么毛病呢？难道得的是邪病？好心的邻居说，请北街侯三爷给算一算准行。侯三爷虽然已年过花甲，但他为人处事忠厚老实，无论谁家有个大事小情，都是有请必到，乐于帮助别人。他没儿没女，只有侄儿非常孝敬他。人们尊敬他，他也深受大家的爱戴。

侯三爷来了，看一看说：“没事。”他要来一碗水，几张烧纸，又把事先准备好的符点着，放在一起，在小孩身上来回摆三下，将烧完后的纸和符灰放在水碗里搅一搅，然后用指头蘸

着水，往小孩头上、身上点。口中还念念有词，不知说些什么。做完以后，他擦了擦手说：“把剩下的二十七张烧纸包成九包，晚上十点以后把剩下的法水和烧纸带上，往南走一百步以外烧了，把法水倒在上边。来回路上无论遇到谁，都不许讲话。不然就不灵了。”孩子爹曲老二爽快地答应道：“我照办就是。”他请侯三爷喝了顿酒。临走时，还给他拿了点钱。

晚上十点钟，曲老二左手拎根棍子，腰里夹个纸包，右手端个碗，便出门向南走去。他的眼睛直勾勾地往前看，口中不断地念叨：一、二、三、四……

往南走必须穿过一道街。当他走到前街时，遇到远房一家当族的大哥，叫曲直，人称曲老大。这个人性格直爽，喜欢开玩笑。见他眼睛直勾勾地往前看，嘴里不断地嘟囔，拿个棍儿，夹个包，端个碗，旁若无人地一个劲儿往南走，看样子就好笑，见面就问：“老弟，你干啥去？”曲老二不敢答话，只摇着头。心想，你别问了，再问我也不能回答，一回答就不灵了。曲老大一看，这是怎么啦？家里办喜事，挑我理了？不对呀，没到五天，一般人不准去，没满月就不算晚么，你挑的不是地方。心里一急，追上去就抖搂着曲老二的胳膊说：“老二，今晚你中的什么邪？干么问你不回答？”却听“叭”的一声，完了，碗掉在地上摔碎了……曲老二气得咬牙切齿，骂道：“曲直呀曲直，你真是个丧门星！你侄女要是有个三长两短，我非找你算帐不可。”曲老大不服说：“我哪惹着你啦？你装神弄鬼，我问你话有什么不对？您不理我也罢，为啥反过来骂我？”曲老二将事情原由一说，曲直急了：“那你不早说！”曲老二说：“你懂个屁！不让说话，一说话就不灵了，我怎么

说？”曲老大挠了挠头，笑着说：“这事都怪我。怎么办呢？”见曲老二不语，他又说：“你还继续来吧。”曲老二说：“碗都打了，用什么弄？”曲老大想了想说：“好办，地上还剩半拉碗，用它从沟里装点水，然后把地下的灰水往里抓点不就行了？”曲老二无奈地叹道：“咳，就这么办吧，没有别的办法了。”

曲老大和曲老二黑灯瞎火地好不容易才从沟里弄了半碗水。来到打碗的地点，曲老大划有十几根火柴，曲老二把地下灰水胡乱抓了点放在水碗里，用一个指头搅了搅，然后回头问曲老大：“我刚才数到多少数了？”曲老大说：“谁知道你数到多少了，你走有一半多了，就照五十三步算吧。”曲老二一听，可也差不多，便左手拿着棍，腰里夹着包，右手拿着半拉碗，继续向南走，口中接着数五十四、五十五……曲老大呆呆地站在那里，不敢再吭声，看着他远去的背影，心里暗暗发笑。

曲老二按照要求做完了。回到家里一看，孩子仍在哭闹。心中暗想：坏了，准是曲老大坏了我的大事。孩子他娘问道：“你按三大爷的要求做了？”曲老二答道：“嗯。”孩子他娘心想：做了，怎么孩子还哭呢？一夜间全家人轮着哄，可是怎么哄也不行，一直哭到天亮也没住声。

看来，孩子是饿了，却因为有病吃不下奶，才哭声不止。按佛家的说法则是，一个人来到人世没有不哭的，刚来到人世不久，仍能记得前世的一些情况，还留恋前生，不忘前情，所以又哭又闹。待到满月之后一切都记不清了，就不哭了。

不是有这么个说法吗？来时他哭全家乐，去时他笑全家

哭。谁家生孩子，得子、得女都高兴，而孩子跟他们都陌生，又怀念前情，又不能讲话，只好用哭声来表示。所以小孩子一生下来没有不哭的。

谁家死了人，都有人怀念他，没有不哭的。哪怕他一生做过什么错事，临死时仍有人掉泪，包括判死刑的人，临刑前家里人也要哭的，这是人之常情。死者去时，也没有一个愿意去的，因为他在人世间太久了，不免有些怀念和留恋。当死的最后一刻来临时，他又会恢复本来面目“含笑而去”。所以叫“去时他笑全家哭”。

有本书叫《子悟前缘》。书中讲“人吃土欢天喜地，土吃人哭天嚎地”。大意是说：人不是直接吃土，而是吃万物，万物皆生于土，万物丰收了，人类就可以丰衣足食。八月十五，庆丰收，人人都高兴，欢天喜地的。而人死后要埋在地下，将土挖开，把人埋上，岂不是土吃人吗？人死了自然要大哭一场，所以叫“哭天嚎地”。这就是自然规律“吃土还土”的道理。

多少天来，苦儿娘仍大哭不止，谁也哄不好，急得全家人团团转。正在这时，门外来了一位老者，身披袈裟，手捻佛珠。虽年过七旬，却是鹤发童颜。他双手合十，朗声念道：“善哉！老僧从普陀山而来，路过此地，能否给一些素食充饥？”家里人见老僧与众不同，赶紧说：“老人家，请到正堂说话。”旧社会大户人家一般都分正房和东、西厢房。正房又叫正堂。正房分东屋、西屋，通常是东屋住长辈，西屋住长子，余则分住东西厢房。曲老二住的是东下屋。把老僧让到正堂坐下后，家里人献茶上来。长媳说：“我给您做些新饭吃。”老僧